



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影響

行政院主計總處
公務預算處 許永議處長

115年1月8日

總預算案未依期限通過之因應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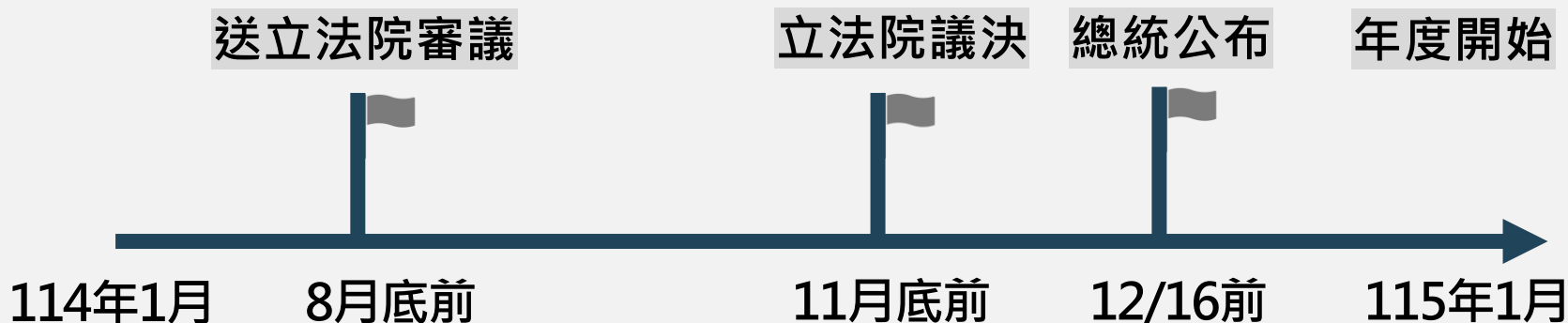
受影響情形

結語

總預算案未依期限通過之因應方式



- 行政院編送總預算案之期限：依預算法§46，行政院最遲應於會計年度開始4個月前(即8月底)，將總預算案編送立法院審議。115年度總預算案已依法於114年8月29日送立法院審議
- 立法院審議總預算之期限：依預算法§51，總預算案應於會計年度開始1個月前(即11月底)由立法院議決，會計年度開始前15日(即12月16日)由總統公布，惟迄未交付委員會審查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 函
機關地址：1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院授主預彙字第11401027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機密(附件抽存後解密)

附件：

主旨：函送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含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請惠予審議見復；附送行政院115年度施政計畫，並請查照。

說明：

一、中華民國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經依照預算法之規定，並配合施政計畫編製竣事，歲入計列2兆8,622億5,319萬1千元，歲出計列3兆0,349億7,437萬1千元，歲入歲出差短1,727億2,118萬元，連同債務還本1,265億元，共須融資調度2,992億2,118萬元，全數以舉借債務予以彌平。以上連同行政院115年度施政計畫，均於114年8月21日提經本院第3966次會議通過，函送貴院如主旨。

二、計送：

(一)中華民國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壹冊。

(二)中華民國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機關別預算表壹冊。

第1頁 共2頁

總預算案未依期限通過之因應方式



➤ 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依預算法§54及其補充規定辦理

- ✓ 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總預算部分須俟預算完成審議程序後始得動支。但經立法院同意者，不在此限
- ✓ 法定義務支出核實動支，經常性經費及延續性計畫得於上年度執行數範圍內動支
- ✓ 第一、第二預備金及災害準備金，應俟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始得動支

受影響情形



115年度總預算歲出3兆350億元，未審議通過不得動支數**2,992**億元：

類別	金額	影響
1.新增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	1,017 億元	不得辦理
(1)中央自辦	380 億元	
(2)中央自辦地方受益	地方受益 637 億元	}
(3)補助地方		
2.經常性經費及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增加部分	1,805 億元	無法動支
3.第一、第二預備金及災害準備金	170 億元	無法動支



辦理項目

- 114.3.21公布之新版財劃法分配公式著重人口數及營利事業營業額等指標，致農業市縣及離島獲配統籌稅款更為弱勢，水平分配嚴重不均
- 為解決上開問題，中央編列財政均衡補助，以保障地方115年度所獲配統籌稅款、一般性補助款及計畫型補助款加總，較114年度只增不減，目前仍有6個縣市之統籌款+一般性補助款+計畫性補助款低於去年。

影響情形

6個縣市仍低於去年

- 1.屏東縣
- 2.臺南市
- 3.嘉義縣
- 4.連江縣
- 5.彰化縣
- 6.澎湖縣

- 倘115年度總預算未及通過，中央對地方財政均衡補助之321億元無法動支，除左表6縣市首當其衝外，也將影響其他地方政府財務調度能力，地方恐須以舉債先行籌措財源

受影響情形

新興計畫不得動支對地方政府影響637億元



地方政府	金額
1.臺南市	84.28億元
2.高雄市	80.37億元
3.屏東縣	43.92億元
4.嘉義縣	24.43億元
5.臺北市	17.29億元
6.新北市	15.03億元
7.彰化縣	13.73億元
8.桃園市	12.70億元
9.雲林縣	12.04億元
10.臺中市	8.01億元
11.宜蘭縣	5.93億元

地方政府	金額
12.連江縣	5.59億元
13.南投縣	4.56億元
14.澎湖縣	4.03億元
15.基隆市	4.01億元
16.新竹縣	3.30億元
17.花蓮縣	3.18億元
18.新竹市	2.83億元
19.苗栗縣	2.47億元
20.臺東縣	2.08億元
21.嘉義市	1.74億元
22.金門縣	0.88億元



新興資本支出27億元不得辦理

- 「戰傷手術及急救醫療設備整備」等6案軍事醫療投資計畫14億元，將影響戰傷救護醫療韌性
- 「多元運用行政用途無人機計畫」等15案裝備籌購及整建工程13億元，將不利戰備整備工作之推動

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超過部分計725億元，執行受到侷限

主要係辦理軍事投資及作業維持，包括：

業務計畫名稱	增加數	影響情形
1.教育訓練業務-三軍聯合作戰與實戰化訓練、後備動員教召等	24億元	不利聯戰效能與後備戰力提升
2.後勤及通資業務-各型機艦、砲車維保及彈藥籌補等	465億元	不利部隊戰演訓任務遂行
3.一般裝備-各項新式武器籌購等	158億元	不利建軍備戰工作
4.一般建築及設備-各項軍事工程與訓場整建、軍事教育設備籌購等	58億元	不利訓練任務與人才培育



新興資本支出2億元不得辦理

係辦理「駐波士頓辦事處等館(官)舍購置(建)計畫」，將不敷外交業務增長，影響當地我國國民服務品質及工作效能

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超過部分計108億元，執行受到侷限

- 為因應全球地緣政治局勢持續升溫等各項外交挑戰，115年度延續性計畫所增預算，主要係擴大我與友邦、友我國家間各類雙邊及多邊合作計畫之推動
- 倘資源及能量受到侷限，恐將造成：
 - 不利我國持續與相關國際組織間之合作參與
 - 錯失與全球經貿合作機會，限縮外交拓展空間，致臺灣面臨國際孤立之威脅



辦理項目

- 115年度新興計畫主要項目包括

項目	金額
1.無人載具產業發展統籌型計畫	25億元
2.智慧機器人關鍵技術、應用推廣等計畫	19億元
3.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	15億元
4.衛福數位基礎建設計畫	11億元
5.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	9億元
6.矽光子技術研發、量子及算力建設等計畫	7億元

影響情形

- 倘115年度總預算未及通過，將影響企業與公共服務導入AI速度，以及延後智慧機器人、矽光子、量子等關鍵技術布局



無人載具產業發展統籌型計畫編列30億元(地方受益7億元)

將影響中央及地方政府運用無人機辦理警政、水利、農業、林業、水土保持、病蟲害防治、環境監控維護、地價查估、災害防救、教育推廣、工廠管理輔導等工作

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申請設置計畫(含大林蒲遷村)60億元

大林蒲地區長期被煉油廠等重工業設施圍繞，環境汙染嚴重，倘無法執行，將影響大林蒲1.1萬戶遷村及政府推動循環經濟專區之進程



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超過部分計148億元

主要受影響計畫包括：

計畫名稱	編列數	增加數
1.科技專案計畫-包括先進半導體及新興通訊等相關技術之研發	293億元	58 億元
2.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59億元	32 億元
3.撥補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促進中小企業健全發展	32億元	11 億元

- 將影響先進半導體及新興通訊等關鍵技術研發之進程，不利補助企業推動創新研發及吸引國際大廠來臺設立研發中心
- 將影響信保基金保證能量及中小微企業數位轉型等計畫之推動

受影響情形

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47億元

辦理項目

- 「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期程115至118年度，總經費1,000億元，115年度編列147億元(中央自辦48.69億元、補助地方98.31億元)
- 主要係辦理各縣市管河川、排水治理及都市排水改善建設等

影響情形

主要影響縣市	受益金額	項目
臺南市	50億元	改善麻豆區總爺東北勢排水、佳里區海埔排水、安定區新吉排水、後壁區菁寮排水及抽水站新建等
高雄市	15億元	改善岡山區、楠梓區典寶溪排水、仁武區後勁溪排水等
嘉義縣市	15億元	改善水上鄉南靖排水、新港鄉埤子頭排水、六腳鄉六腳排水及抽水站新建等
雲林縣	10億元	改善口湖鄉及水林鄉抽水站新建、大埤鄉延潭排水、褒忠鄉馬公厝排水、斗六市湖底排水等

嚴重衝擊地方災害調適量能及增加淹水風險

受影響情形

交通部主管預算受影響數342億元(1/2)



辦理項目

- 「TPASS行政院通勤月票執行計畫」期程115至118年度，總經費364億元，115年度編列75億元(中央自辦16億元、補助地方59億元)，係為減輕民眾通勤負擔及促進節能減碳
- 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精進TPASS月票服務及推動公共運輸常客回饋等

影響情形

主要影響地區	人數	補助金額
1.基北北桃	53萬人	37億元
2.中彰投苗	3萬人	4億元
3.南高屏	8.6萬人	11億元
4.常客優惠	33.6萬人	9億元

影響全國每月約102.8萬人通勤族權益，其中以基北北桃影響最大



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增加部分計248億元

主要受影響計畫包括：

計畫名稱	編列數	增加數
1.桃園鐵路地下化	120億元	54億元
2.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	84億元	28億元
3.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	40億元	20億元
4.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	21億元	21億元
5.觀光雙輪驅動(國旅加碼補助)方案	35億元	35億元

- 鐵路建設計畫恐無法如期推動，將影響地區整體路網運輸效益，無法及早提升交通便利性。
- 平日住宿、生日住宿等優惠方案恐無法如期推動，衝擊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辦理項目

- 調高勞保、國保、農保及軍公教人員等各類保險之生育給付補足到10萬元，其與現行生育給付之差額41.2億元，由公務預算負擔

影響情形

對象	金額,人數
1.勞保	29.6億元, 10.2萬人
2.國保	8億元, 1.3萬人
3.公教人員	2.3億元, 0.6萬人
4.農保	0.9億元, 0.2萬人
5.軍人	0.4億元, 0.1萬人

本項係為降低民眾育兒經濟負擔，總預算未及通過，12萬胎新生兒家庭將無法請領補助

受影響情形

教育部補助校舍整建與排水污水系統改善21億元



辦理項目

- 新(整)建竹竹苗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校舍計畫3.3億元
- 提升國立大專校院建築物改善及老舊校舍耐震補強經費15億元
- 補助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改善校舍污水及排水系統2.5億元

影響情形

- 倘無法如期新(整)建竹竹苗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恐無法提供該區學生充足之教育環境，預估將有12所縣市立高中及8所國立高中，共20所學校，影響約2,000名學生權益

影響縣市	預計補助金額	預計影響校數
新竹市	1.5億元	新竹市香山高中等4所
新竹縣	1.2億元	新竹縣實驗高中等5所
苗栗縣	0.3億元	苗栗縣大同高中等3所
國立高中	0.3億元	國立竹東高中等8所

- 倘無法如期補助校舍整建與排水污水系統改善，對於結構受損與耐震不足之老舊建物及污水下水道工程等，無法立即進行改善，將影響教學活動與師生安全，致產生校園環境衛生及安全疑慮，因屬競爭型計畫，預估將有全國大專校院計46校及國立高中約57校遭受影響



辦理項目

- 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立及優化公共托育家園、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開辦員工子女托育服務等

影響情形

地方政府	金額
1.彰化縣	1.34億元, 13個公共托育設施
2.臺南市	0.63億元, 6個公共托育設施
3.屏東縣	0.55億元, 3個公共托育設施
4.臺中市	0.41億元, 5個公共托育設施
5.新北市等9個地方政府	1.32億元, 22個公共托育設施
6.未分配數 (地方政府尚可申請補助)	9.46億元
總計	13.71億元

- 將無法即時補助地方政府布建人口新興地區所需公共托育設施，亦延遲既有公托設施改善期程
- 如彰化縣等13個地方政府布建及優化49個公共托育設施將無法執行，影響我國整體公共托育供給量能及品質



辦理項目

- **防疫整備及疫苗產業深耕23億元**，係發展國家疫苗自主開發能力，推動國家防疫一體政策
- **智慧醫療及產業增值20億元**，係辦理衛福數位基礎建設、口腔智慧醫療、在宅醫療科技及人體生物資料庫應用等
- **藥物韌性整備19億元**，係強化我國藥品供應鏈韌性及應變能力，提升藥物本土製造能力

影響情形

- 無法全面監測疫情發展，及時處置因應，並難以強化我國疫苗研發能量，危害國人生命安全
- 無法提升高齡智慧醫療服務，延緩生物科技應用發展，不利全民健康福祉
- 造成藥品短缺，無法維持穩定供藥機制，影響民眾健康



- **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8.6億元**，主要包括：
 - 臺灣品牌賽事精選計畫8億元(含地方補助款3億元)
 - 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大樓新建計畫0.5億元
- **延續性計畫較114年度超過部分計30.2億元**，主要係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興整建運動場館及社區運動俱樂部等全民運動推廣

預計補助市縣辦理品牌賽事	金額
1.臺北市	0.6億元
2.新北市	0.5億元
3.高雄市	0.5億元
4.臺南市	0.4億元
5.花蓮縣	0.4億元
6.臺東縣	0.25億元
7.屏東縣	0.2億元
8.澎湖縣	0.15億元

- 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各項賽事活動恐無法如期推動，縮減賽事所創造之運動觀光與地方經濟等效益，衝擊運動產業經濟發展
- 無法提升基礎運動設施品質改善及各類運動發展特色與多元性，影響全民參與運動之意願



災害準備金50億元無法動支

如發生地震、疫情、颱風等災害，將無法支援相關部會辦理防災、救災工作，勢必影響國家應對災難能力。

各部會第一預備金40億元、行政院統籌第二預備金80億元無法動支

如遇有因應臨時政事及突發事故需求，將無法動支，失去緊急應變的彈性。



2,992億元須俟預算通過後始得執行

- 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1,017億元無法辦理，其中地方受益637億元
- 經常性經費及延續性計畫超過114年度執行數部分計1,805億元受到侷限，影響施政計畫推動
- 第一、第二預備金、災害準備金170億元無法動支

期盼立法院儘速審議總預算案

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主要用於強化國防、擴大公共建設、提升科技發展、落實社會福利及辦理系統性治水等施政重點項目，期盼立法院能儘速審議總預算案，確保攸關國家長遠發展與人民福祉政策得以順利推動